

关于吴中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苏州市吴中区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周雪明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主要工作

今年以来，全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锐意进取、迎难而上，全力以赴抓收入、强支出、促发展、保民生、防风险、提效能，推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全区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7785 万元，为调整预

算的 101%，比上年增长 1%，税比为 80.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77556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2%，比上年增长 2.2%；非税收入完成 4422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比上年下降 3.5%。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9572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4.4%，比上年增长 2.4%。其中用于民生改善的城乡公共服务支出 176137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4%。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2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2.4%，比上年下降 2.5%。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947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5.1%，比上年下降 7.8%。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成财力 657913 万元，上下级财力结算 342358 万元，上年结转 52168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周转金 3045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40784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473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4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0500 万元，专户资金调入 10438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1393356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947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8360 万元，转移支付下级支出 231319 万元，结余为 54206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52243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周转金 196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6116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4.9%，比上年下降 5%。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5606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2.1%，比上年下降 8.6%。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128014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6.7%，比上年下降 25.1%。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120051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3%，比上年下降 28.5%。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5 年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25155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1%，比上年下降 11.7%。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20883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6.2%，比上年下降 18.7%。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64669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6%，比上年增长 38.6%。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58514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4%，比上年增长 31.3%。

2.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5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成财力 24739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936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92149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042400 万元，专户资金调入 103225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1524535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669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7215 万元，转移支付下级支出 619411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10500 万元，

结余为 50715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5622 万元,净结余 3509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1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32.7%,比上年增长 12.1%,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5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816.3%。

2025 年区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2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2.2%,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76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79383.3%。另有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1442 万元,当年度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362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1%,比上年增长 24.1%。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5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368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3%。

2025 年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278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比上年增长 17.7%。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2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563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

当年度收支结余 8425 万元,滚存结余为 28751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全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全区新增一般债券 59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883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1847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652555 万元，控制在一般债务限额 674500 万元以内。

2025 年全区新增专项债券 3731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693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678330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3696789 万元，控制在专项债务限额 3771500 万元以内。

（二）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区本级新增一般债券 59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883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88360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497450 万元，控制在一般债务限额 519395 万元以内。

2025 年区本级新增专项债券 3731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653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97215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3636045 万元，控制在专项债务限额 3710756 万元以内。

六、主要财税工作

今年以来，全区财政部门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和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全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集中财力解决好经济发展最关键、民生领域最关切、安全防线最紧要的事情，为吴中

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财政支撑。

（一）聚焦主责主业，推动财政平稳运行

加强收入组织管理，密切关注政策情况，加强重点税源分析研究，科学制定并动态完善收入组织方案，强化财税协作和板块联动，全面排摸、深入挖掘潜在税源，加大疑难税源清欠力度，做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积极对上争取，抢抓政策窗口期，加强项目储备和部门协作，争取更多专项债、上级资金支持，有效壮大可用财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腾出资金用于发展紧要、民生急需，确保有限财力发挥最大效益。

（二）聚焦重点领域，持续深化产创融合

围绕“3+2+N”产业集群建设，制定出台制造业、商务经济等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助力产业优化升级。深化财金协同联动，依托东吴贷、增信基金等政府金融产品，加大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贴息贴费力度，撬动更多金融活水流向实体经济。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加大对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科研人才的支持力度，推动创新赋能经济社会发展。

（三）聚焦急难愁盼，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综合运用税费减免、社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加力支持稳就业促就业。聚焦“一老一小”，开展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老年助餐等工作，落实育儿补贴制度，降低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公共卫生提质增效，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

标准，支持公立医院优化医疗服务供给、改善服务条件。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为特困人员、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体发放救助金，落实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待遇。助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逐步推进免费学前教育相关政策，对受到影响的幼儿园按规定给予生均财政补助。

（四）聚焦风险防控，强化债务规范管理

全力控降融资成本，“一债一策”制定压降方案，综合采取低息债务置换、协商降成本、推动隐债化解等方式，切实降低成本。稳妥推进隐性债务化解，通过合理安排地块上市、盘活存量资产资源等方式，统筹各类财政性资金化债；争取置换债政策支持，切实减轻财政压力，优化债务结构。积极探索融资平台公司分类退出路径，结合存量债务分布、企业现状及发展规划等，通过“撤并转”方式，有序推进融资平台公司数量压降。全面管控债务规模，加强项目源头管理，依法合规举债融资，杜绝新增隐性债务。

（五）聚焦科学高效，提升财政治理水平

坚持以绩效为导向，“以点带面”逐步扩围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对道路养护、污水综合单价、中心城区一体化管养等 3 个城市运维项目开展绩效分析，促进项目成本压降，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评审职能，加强指标建设、优化指标框架，完成学校、医院等建设项目指标标准更新，有效提高财政投资效益。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瞄准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赛道，成立苏智科公司，推动区属国企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意识到财政发展面临的考验：收入增速放缓，民生、基建、债务等领域的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紧平衡趋势愈发凸显；个别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作风还不扎实，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现象依然存在。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力措施予以解决。

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吴中区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在高质量发展中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财经纪律刚性约束，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大力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为实现全区“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2026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399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税比 80%以上。其中：税收收入 1793300 万元、非税收入 446600 万元。安排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066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2%。其中用于民生改善的城乡公共服务支出 1707714 万元，比

上年增长 11.5%（主要是轨道交通、被征地农民保障经费等项目，受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影响，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1.1%。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6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64.9%，安排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30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7%。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成财力 76400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周转金 1963 万元，上下级财力结算 405904 万元，新增一般债 5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6783 万元，专户资金调入 85000 万元，统筹上级转移支付 30000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1343650 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3058 万元，预计收支结余 1059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6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506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39.1%。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8086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2%。安排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67598 万元，比上年下降 8.9%。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917589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3%。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6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373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34.1%。其中：土地基金收入 2988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43.1%。安排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6579 万元，比上年下降 9.6%。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36807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3.5%。

2.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6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分成财力 331400 万元，动用上年结余 35093 万元，专项债 36000 万元，专户资金调入 5000 万元，统筹上级转移支付 18000 万元，可支配财力为 425493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657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 万元，预计收支结余 886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6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967 万元，比上年增长 5.9%，主要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安排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29 万元，比上年下降 90.3%，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6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31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8%，均为利润收入（集中部分）。安排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9 万元，主要用于国控集团注册资本金，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6783 万元，预计当年度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6 年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31659 万元，比上年下降 3.4%。

按险种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18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2798 万元，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入 17026 万元。按收入来源分，保险费收入 70880 万元，利息收入 303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2179 万元，转移收入 1140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56 万元，其他收入 7001 万元。

2026 年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126164 万元，比上年下降 1.2%。按险种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1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2150 万元，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 10862 万元。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自 2026 年起纳入区社保基金预算管理，预计全区社保基金预算当年度收支结余 5495 万元，滚存结余 52613 万元（含长期护理保险基金 2025 年末结余 18367 万元）。

五、主要财税工作计划

为顺利实施 2026 年财政预算，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夯实财政保障根基

围绕开门红高基数，排摸现有存量收入，加强一次性税源排摸，提前做好应对预案，确保开好局、起好步。锚定全年目标定位，推动财税数据共享共治，强化收入分析研判，提高收入征管质效。积极培育新兴税源，引导资金要素向重点产业集聚，吸引一批层次高、潜力大、利税多的优质企业落地，拓展税源增量空间。将资产盘活作为长期工作，完善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运行

机制，加强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工作，提升盘活质效。

（二）多措并举、协同发力，持续激活经济动能

瞄准重点领域，拓宽对上争取范围，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及资金管理，靠前抓好项目谋划储备，尽早发挥债券资金在促投资、稳经济方面的关键作用。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加大科技创新保障力度，支持哈工大苏州高研院等重大创新载体建设，优化创新生态。大力提振消费，积极培育消费新热点，支持夜间经济等消费新场景发展，充分扩大有效需求，引导居民消费能级提升。

（三）兜牢底线、补齐短板，落实落细民生政策

加大稳就业政策落实力度，支持做好公共就业服务、职业技能培训、稳岗扩岗等工作。切实守护“一老一小”，发展老年助餐，落实育儿补贴政策，积极建设普惠育幼服务体系。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支持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惠及更多群众。助力乡村振兴，配合制定出台《关于促进吴中区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2026~2030年）》，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四）压实责任、严肃纪律，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做好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工作，关注到期债务风险处置，切实筑牢风险管控的基石。坚持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深化财政监督与巡视巡察、纪检监察、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的信息共享和工作衔接，督促管好用好财政资金。兜牢基层“三保”底线，

足额编制“三保”预算，不留预算缺口，严禁挤占挪用“三保”经费，及时预警和处置“三保”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风险蔓延和上移。

（五）深化改革、提升效能，完善科学管理体系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事前绩效论证，强化对评估结果的运用，提升预算安排科学性、合理性。全面推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逐步扩大城市运维领域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科学合理安排部门预算提供支撑。继续完善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机制，探索服务类项目评审模式，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提升国有经济运营质效，开展亏损企业、空壳企业治理，压缩企业管理层级，进一步优化国有企业竞争力。

各位代表，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承上启下的关键节点。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下，攻坚克难、顶压前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吴中新实践贡献更大财政力量。